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中国电建水电十五局

陕西大庄里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项目上水库

项目临建营地施工专业工程分包采购项目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 PC-0115-26J6-FP0364)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响应人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陕西大庄里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项目上水库项目项目临建营地施工专业工程分包采购

1.2 采购人: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境内,上水库位于大水川高山草甸上,下水库位于五味峡内。工程地处关中地区,距离关中负荷中心较近,地理位置优越。上下水库区域均有交通可以到达,对外交通条件较为便利。项目装机容量为 2100MW (6×350MW) 的日调节纯抽水蓄能电站,满发利用小时数 6h,额定水头 669m,距高比 3.3,设计年发电量 42.21 亿 kWh,年抽水电量 56.28 亿 kWh,综合效率 75%。枢纽工程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下水库右岸泄洪放空洞、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地面开关站和永久补水设施等建筑物组成,为一等大(I)型工程。上水库正常蓄水位 2140m,死水位 2119m,调节库容 871 万 m³。下水库正常蓄水位 1463m,死水位 1430m,调节库容 869 万 m³。输水发电系统布置在上水库与下水库间的雄厚山体内,采用“一洞两机”方式布置。

上水库主要包括沥青面板堆石坝工程(坝基、坝肩植被清理、土石方开挖及坝体填筑、坝后压坡体填筑、沥青混凝土铺筑、坝顶结构等);库盆工程(植被清理、表土剥离;库底填筑、土工膜铺设、及库周排水廊道、出库排水洞开挖、支护、钢筋制安、混凝土浇筑、预埋件、灌浆等);上水库进出水口、引水事故闸门井土石方开

挖、支护、混凝土浇筑；场内永久、临时交通工程施工等。

1.4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1.5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本次采购项目为项目临建营地施工专业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含：项目部临建房屋建设，主要包含承包商营地，分包商营地，及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工程。

1.6 计划工期：本分包工程暂定于 2026 年 10 月 25 日开工，于 2027 年 3 月 25 日完工，工期 151 日历天，具体以采购人通知实际进场时间为开工日期，完工日期相应顺延。

1.7 服务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

1.8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须全面符合设计及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单位工程优良率 100%，杜绝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与工程隐患，确保一次达标投产。

1.9 标段/标包划分：设置一个标段，共一个标包。

2. 资格要求

2.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经理等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2.2 资质要求：响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响应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资质证书，以及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3 财务要求：提供 2023 年-2025 年的财务报表。响应人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应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2.4 业绩要求：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 日具有施工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5 信誉要求：响应人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在“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不存在第 2.7.3 项“响应人不得存在如下情况之一”中情形。

2.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附：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B 证、社

保缴费证明等。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合同协议书等；

2）专职安全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如有）、安全生产考核 C 证和社保缴费证明等。

3）特种作业人员：相对应的特种作业操作证。

以上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且真实有效，如经评审小组查询证件不存在，则视为弄虚作假。人员配置情况根据采购人及公安机关要求且满足现场施工需要确定；响应人配置人员情况必须满足施工工作强度需要，采购人有权要求响应人增加人员。响应人配备的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同时，需提供上述人员的劳动合同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7 其他要求

2.7.1 本次采购对未成交响应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2.7.2 响应人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7.3 响应人不得存在如下情况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业；
- （3）本项目（标段）响应截止时仍处于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司法机关暂停或者取消响应资格状态；
- （4）财产被司法机关接管或冻结且导致成交后合同无法履行；
- （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 （7）在本次响应中，以他人的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

2.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 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采购网”）响应人登录页签进行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10 月 18 日 10:00（北京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采购网”，明确参与响应，并按系统所提供回函及授权委托书模版，签字盖章扫描后上传至相应位置。

3.2 未按本采购公告 3.1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5:00 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采购网”，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回执文件，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响应人须知”。

4.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3 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4.4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5.1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采购网”）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16 号

联系人：李先生/李女士

电话：15991693602/13572195905

采购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13 日

